

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 提升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调查单位：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2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1 调查范围	10
4.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2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6 其他	14
7 调查结论	15
8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昆明德伟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21日,2014年7月昆明德伟矿业有限公司更名为“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位于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四方地工业园区。现有1台5.8m³富氧强化熔炼炉及其配套设施,年处理65000吨含铅废渣的生产能力,产品方案:粗铅17180吨/年、副产冰铜5000吨/年。由于现有项目副产冰铜属于《冰铜》(YS/T921-2013)中三级品级,该产品计价系数偏低,经济效益有限。为了提升冰铜品位,提高企业竞争力,企业拟投资5210.3万元,新建1台烟化炉及配套公辅设施,利用自产低品位冰铜和外购危险废物,在烟化炉中通过挥发作业回收原料中的锌等有色金属,并进一步富集冰铜等有色金属,年产氧化锌5000t/a,副产冰铜4400t/a。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冶炼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16号),项目属于“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64、常用有色金属冶炼321”,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我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委托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我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至1月28日在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kmdc.gov.cn/c/2023-05-23/6639386.s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编制完成《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于2023年8月23日至2023年9月5日期间在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kmdc.gov.cn/c/2023-08-23/6686085.shtml>)和云南信息报报纸(2023年8月25日、2023年8月29日)公示,同时在盘营社区、碧谷街道箐口村、碧谷街道老村、龙潭社区、河里湾村等地公示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我公司在完成以上工作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并作为报告书的附件,提供环保管理部门并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并对外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1月28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主要公示内容：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委托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本次公示日期为确定环评单位后的3个工作日，我公司在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kmdc.gov.cn/c/2023-05-23/6639386.s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2023年5月23日~1月28日，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文中“第九条”的规定。公示截图详见图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图 2-1 第一次网站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公司在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期间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采取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公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期间在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kmdc.gov.cn/c/2023-08-23/668_6085.s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中“第十一条——（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规定。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政策文件 +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领导 +

组织机构

人事任免

公示公告

政策解读

会议信息

政府工作报告 +

政府网站工作年度
报告 +

经济和社会统计
信息 +

规划计划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乡村振兴

财政预决算 +

案件号:	052224202-202308-732045	主理分类:	生态环境
发布机构: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3-08-23 16:25
名称: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文号:		关键词: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 2023-08-23 16:25 浏览次数: 0 字号: [大 中 小]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现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概况：在现有厂区北侧新建8.51亩用地，并依托现有部分用地新建一座氧化炉及配套设施，年产量氧化铜5000t/a，氧化炉4400t/a。

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0881B82J21882_jpFjshk 提取码: 9uyk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具体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厂镇四方地工业园区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内
查阅联系人：阮工，电话：0871-62380169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主要包括项目所在地、老村、大寨村、野牛村、黄泥坡、红庙社区等周边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征求公众的主要意见：①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②对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的意见和建议；③对该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按以下方式链接填写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填写后提交到网络链接地址，以便我们及时收集和处理您的意见。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0881B82J21882_jpFjshk 提取码: 9uyk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云南信息报报纸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均在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期间进行，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中“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规定。公示截图详见图 3-2、图 3-3。

刊登热线 **63156661**

在故登樓



地址:云兴路99号五华区文化活动中心三楼307室

[illegible]

图 3-2 征求意见稿公示——媒体（报纸第一次）公示照片

29
星期二 2023年8月
农历癸卯年七月十四
总第9701期 今日8版

云南信息报

红色高原 绿色发展 融媒新锐

云上融媒出品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53-0026
邮发代号:63-31

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管
云南出版融媒有限责任公司主办
云南出版融媒有限责任公司出版
广告发布登记号:530112004

城事\分类信息广告

07

云南信息报

2023年8月29日 星期二
编辑:万瑞端 陈新明 版式:张磊 校对:陶思源

刊登
热线 63156661

在线
登报



地址:云兴路99号五华区文化活动中心三楼307室

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优化提
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
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规定,《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现将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公示如下:(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四方地工业园区内,在现有项目区北侧新增8.51亩用地,并依托现有部分用地新增一台烟化炉及配套公辅设施,年产氧化锌5000t/a,副产冰铜4400t/a。(二)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可通过电话、邮件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版,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BDiR2Tj289Zhp9AnA;提取码:9uyk。(三)征求公众意见范围:项目所在地及周围居民、企事业单位或其它团体等。(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xqk/2018/xq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反馈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和建议。电话:63156661;电子邮箱:1871711171@163.com;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

图 3-3 征求意见稿公示——媒体(报纸第二次)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我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盘营社区、碧谷街道箐口村、碧谷街道老村、龙潭社区、河里湾村等地公示栏，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地点均为评价范围内周边民众知悉的公示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中“第十一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规定。公示照片详见图 3-4。

	
盘营社区	碧谷街道箐口村
	
碧谷街道老村	碧谷街道起嘎社区



图 3-4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照片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公司本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对项目附近公众及团体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4.1 调查范围

在进行问卷调查时，我公司调查人员向被调查者介绍了项目的建设性质、建设的必要性，如实阐明了项目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程度和拟采取的措施。

(1) 个人调查

本次公众调查个人部分对项目涉及的营盘村委会、龙潭村委会、河里湾村委会、中村村委会、老村村委会、起嘎村委会、水井村村委会等周边居住区居民共发放 118 份，回收 118 份，回收率 100%。公众参与调查人员基本情况见表 4-1。

表 4-1 参与调查公众人员统计情况

住址	人数（人）	比例
营盘村委会	33	28%
龙潭村委会	20	17%
河里湾村委会	10	9%
中村村委会	18	15%
老村村委会	11	9%
起嘎村委会	15	13%
水井村村委会	11	9%
合计	118	100%

(2) 单位及社会团体调查

本次公众调查团体部分共对昆明海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昆明航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市鑫奕冶金有限公司、昆明东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昆明杰睿力工贸有限公司、昆明青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市东川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云南东川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节能监察大队、昆明市东川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昆明盛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昆明富兴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市东川工投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昆明澳通化工有限公司、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磨盘山村村民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中殿村村民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紫牛村村民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梅子村村民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老村村村民委员会、昆明市东川区碧谷街道鲁嘎箐村村民委员会共 20 个社会团体或单位体发放了团体调查问卷，回收率 100%。

4.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根据公众意见表回收统计情况，公众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共 3 条，具体如下：

- (1) 建议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治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 (2) 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建设过程中做好扬尘治理工作；
- (3) 目前建厂期间，灰尘较大，空气质量下降，希望施工方多洒水或制定一个有效的解决方案。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对项目附近公众及团体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征求公众意见，调查过程中调查者对本项目共提出 3 条意见，调查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提出的意见如下：

- (1) 建议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治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 (2) 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建设过程中做好扬尘治理工作；
- (3) 目前建厂期间，灰尘较大，空气质量下降，希望施工方多洒水或制定一个有效的解决方案。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我公司关于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表

序号	意见内容	采纳情况	说明
1	建议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治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采纳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安全环保的相关要求落实各项管理措施，防治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2	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建设过程中做好扬尘治理工作。	采纳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针对扬尘主要采取以下措施：①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②定期对施工场地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量；③露天堆放水泥、灰浆、灰膏等易扬撒的物料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④及时清扫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降尘；⑤施工区域采取高 2.5~3m 的围墙；⑥运输车辆应完好，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实行封闭运输，以免车辆颠簸撒漏；⑦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提出的其他防治措施。
3	目前建厂期间，灰尘较大，空气质量下降，希望施工方多洒水或制定一个有效的解决方案。	采纳	我公司本次扩建项目尚未开始建设，施工期间对扬尘主要采取以下措施：①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②定期对施工场地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量；③露天堆放水泥、灰浆、灰膏等易扬撒的物料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④及时清扫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降尘；⑤施

			工区域采取高 2.5~3m 的围墙；⑥运输车辆应完好，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实行封闭运输，以免车辆颠簸撒漏；⑦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提出的其他防治措施。
--	--	--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对于公众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全部采纳，无未采纳的公众意见。

6 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四方地工业园区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安环部部，可供生态环境部门和公众查阅。

联系人：阮工

电话：*****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四方地工业园区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 调查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我公司先后进行了2次公示,其中首次公示为网站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采取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并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征求公众意见,个人发放118份,回收118份,团体发放了20份,回收了20份,回收率100%,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本次众参与调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问卷调查过程中共收到3条反馈意见,针对该公众的意见进行了认真记录及分析,建设单位对公众提出的意见进行讲解和解释,并落实到环评报告中,根据群众意见提出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和要求,对公众意见无未采纳的情况。

我公司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将充分考虑公众反馈的意见,使项目的建设能够发挥更大的环境和社会效益,能更大程度的获得公众的支持和理解。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无未采纳的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优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昆明新内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9月6日